

##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曹瑞峰先生、副总裁张勇先生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曹瑞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0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504%），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法定禁止减持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5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126%）。

公司副总裁张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65,65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274%），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法定禁止减持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16,41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568%）。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兼副总裁曹瑞峰先生、副总裁张勇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拟减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身份/职务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其中持有无限售股 份数量(股)
曹瑞峰	公司董事、副总裁	3,000,800	1.2504%	750,200
张勇	公司公司副总裁	2,465,652	1.0274%	616,413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含前述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方式及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2 日（法定禁止减持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4、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减持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5、减持数量、比例：

股东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曹瑞峰	≤750,200	≤0.3126%
张勇	≤616,413	≤0.2568%
合计	≤1,366,613	≤0.5694%

## （二）本次拟减持股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时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曹瑞峰先生、张勇先生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履行情况：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已满三十六个月，曹瑞峰先生、副总裁张勇先生所持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 2、曹瑞峰先生作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曹瑞峰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履行情况：曹瑞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本次拟减持股份未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3、张勇先生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张勇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履行情况：张勇先生现任公司副总裁，本次拟减持股份未超过其所持有本公

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综上所述，曹瑞峰先生、张勇先生履行了其所作承诺，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其承诺的情况。

### （三）相关说明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曹瑞峰先生、张勇先生均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曹瑞峰先生、张勇先生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曹瑞峰先生、张勇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30 日